



逃犯来公安窗口办业务被逮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李航) 自认为戴了口罩别人就认不出来了,一名网上在逃人员淡定自如地来到醴陵市公安局户籍窗口办理业务。细心女警将其识破并机智周旋,最终通知支援民警将其擒获归案。

12月5日下午1时30分,醴陵市市民中心来了一名身着黑色外套、戴着口罩的男子,他径直走向公安户籍窗口准备办理业务。当班女警赖小平接过其身份证一看,身份证上的照片与前段时间一名网上追逃人员颇为神似,遂赶紧与当班民警联系。同时,为了防止该男子逃跑,也保护好大厅里其他办事群众,赖小平不动声色以要了解一些信息为由,将其稳住窗口,为支援民警争取抓捕时间。

几分钟后,支援警力赶到现场,将该男子控制。经核实,该男子姓谭,因涉嫌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被网上追逃。

目前,谭某被移交辖区派出所,并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网上逃犯来公安窗口自投罗网视频。记者/沈全华 张媛 通讯员/李航 摄制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成常态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周圆 通讯员/邓鼎妮) 近日,市委依法治市办、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司法局联合转发了《关于进一步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工作方案》(湘法办〔2022〕7号)(以下简称《工作方案》),这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举措,对全面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工作方案》从职责分工、行政机关负责人的范围、人民法院通知出庭应诉的情形、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人选的确定、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认定标准、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质效提升、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机制、组织保障等方面,作出了较为全面而细致的规范,为全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和工作指引。

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工作方案》的出台,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对进一步推进我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提升“关键少数”的法治意识、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等具有重要意义。将进一步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不是要求负责人形式主义地出庭作秀,而是要促使行政机关积极应对行政诉讼,认真对待行政相对人的权利和诉求。要让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作为发现问题、发现短板的机会,进一步推动严格规范文明执法,促进行政机关依法全面履行职能,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炎陵县“宪法夜摊”活动现场。通讯员供图

“宪”在普法有温度 与“法”同行有尺度

——我市“宪法宣传周”活动亮点纷呈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周圆 通讯员/汤雯 颜素) 12月4日是第九个国家宪法日,也是我国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纪念日。连日来,我市司法行政系统把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作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抓手,采取主题活动和专项活动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宪法九进”等活动,拓宽宪法宣传普及面,真正让宪法精神和宪法观念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法治大餐”飨市民

12月9日晚,炎陵县司法局组织返乡大学生,在体育广场摆起“宪法夜摊”,为夜间休闲群众送上丰富的“法治大餐”。

宪法有奖竞答、法律咨询等一系列互动式普法活动,迅速吸引了大批围观群众,有的认真翻看宣传资料,有的在浏览展示板上的内容,还时不时和身边的朋友讨论一番。现场,体育广场普法平台宪法公益广告正在滚动播放,让群众真切地感受到宪法的温度和力量。

此次宪法宣传活动将“普法小摊”搬进夜幕下热闹的广场,通过与老百姓面对面的交流,贴心的服务,让广大群众进一步感受宪法、了解宪法,增强法律意识,使普法真正有了“烟火气”。

学宪防疫两不误

12月9日上午,渌口区司法局组织开展了宪法宣传周主题普法宣传活动。宣传活动在渌口镇向阳广场举行,现场悬挂了宣传横幅,设置了法治服务展台,摆放了宪法宣传展板,工作人员耐心解答群众法律咨询,并为群众发放宪法学习小册子。

同时,工作人员还向过往群众发放宪法宣传口罩,提醒群众规范佩戴口罩,做好自身健康的第一责任人,既助力疫情防控,又开展法治宣传。

“活动当天共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册,解答群众法律咨询30余人次,营造了浓厚的宪法宣传氛围,让辖区群众学习和了解了更多的宪法、法律知识,进一步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渌口区司法局相关负责人如是说。

在线学宪热情高

攸县司法局石羊塘司法所组织全镇干部职工参加线上宪法知识网络答题挑战赛,普及宪法法律知识。同时,在辖区内公共区域LED电子屏上循环播放宪法宣传标语,大力营造宪法宣传氛围。积极发动14个村(社区)在村级微信群推送播放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宪法知识,点燃线上学习宪法热情,引导辖区群众做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法进社区入人心

12月9日,天元区司法局、天元区法律援助中心、嵩山司法所、莲花社区、法律援助志愿者共同在天元区莲花小区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通过设置宣传台,发放法治宣传资料、赠送普法小礼品等方式,向群众普及《宪法》《民法典》《法律援助法》等知识,引导群众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并在现场以案释法解答群众困惑。现场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00余份,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90余人次,受到群众好评。

全省仅此一例

炎陵“涉蛙案” 入选全国典型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贺天鸿 通讯员/谭泽飞) 炎陵县人民法院依法审结一起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案,判处被告陈某云、罗某麟共同赔偿国家野生动物资源损失6000元,在市级以上媒体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并以植树造林、设立野生动物保护牌的方式修复生态环境。该案例入选最高人民法院生物多样性司法保护典型案例,系全国法院唯一入选案例。

2019年9月,陈某云在未办理相关狩猎手续的情况下,非法捕捉昭觉林蛙、黑斑蛙共35公斤约280只,全部出售给罗某麟经营的水产店。同年10月,炎陵县森林公安局在该水产店查获并追回昭觉林蛙、黑斑蛙共220只,送检完毕后予以放生。市人民检察院以陈某云、罗某麟的行为破坏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损害社会公共利益为由,提起环境民事公益诉讼。经评估,陈某云、罗某麟造成国家野生动物资源损失6000元(100元/只×60只)。

该案涉昭觉林蛙、黑斑蛙属于《国家保护的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名录》规定保护的“三有”动物及《湖南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保护动物,因其系食、药两用的珍贵蛙种,经常成为非法捕捉、食用的对象,该种群具备生物多样性价值和独一无二的复杂基因结构,具有极高的生态价值、科研价值和经济价值。

炎陵县人民法院通过依法判令非法捕猎、收购、出售、宰杀者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令其采取替代性修复方式,对查获的昭觉林蛙、黑斑蛙及时放生,有力打击了滥捕滥食野生动物的违法行为,切实维护了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同时增进了社会公众对珍贵野生动物保护意识,对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起到了良好促进作用。



政法系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近段时间,全市公安机关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坚持学以致用、学用结合,组织开展系列活动,引导全体民警辅警学出信仰、学出干劲、学出担当,不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

市公安局已印发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方案,从4个方面向全市公安机关提出要求。要扎实开展学习,坚持不懈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全警、指导实践。要精心组织培训,增强贯彻落实的思想自觉和政治自觉。要广泛宣传发动,营造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浓厚氛围。要深入贯彻落实,坚持笃行实干、守正创新,切实把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转化为维护全市安全稳定的生动实践。

宣讲二十大精神,保障新发展格局

12月2日上午,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唐文发在市政府二楼会议室向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信访局领导干部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

唐文发结合自身学习和工作体会,重点围绕“统筹新安全体系,保障新发展格局”主题,从国家安全与总体国家安全观、我国面临的安全危险、社会治理创新3个方面作了宣讲。

唐文发强调,公安、司法、信访等部门要始终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持问题导向,不断提高政治敏感性和工作责任感,统筹发展与安全,坚决依法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活动,坚决依法打击扰乱社会秩序的违法犯罪行为,切实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要主动适应社会治安新形势、新要求,积极探索创新,坚持走信息化、科技化、智能化社会治理之路,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专题会议集中学,谱写平安新篇章

各级公安机关先后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专题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天元区副区长、天元公安分局党委书记、局长罗浪对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了详细解读,并就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提出要求。要加强组织领导,全面系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要强化机制保障,始终坚持真学真信真悟真用。要抓好贯彻落实,始终为平安天元建设保驾护航。

醴陵市副市长、醴陵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罗飞虎在集中学习要求,要把抓学习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把党的二十

大精神传导至每个单位、每位民警辅警。要把抓运用作为重要的行动指南,扎实推进过硬公安队伍建设。要把抓转化作为重要的工作目标,奋力谱写平安醴陵的崭新篇章。

渌口区副区长、渌口公安分局党委书记、局长袁泉在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时表示,全局广大党员干部要立足公安机关职责使命,学原文、悟原理,深学细悟,笃行实干,埋头苦干、奋勇向前,奋力谱写“青春渌口、创业新城”公安新篇章,向党和人民交出一份新的优异答卷。

书记带头讲党课,推动学习走深走实

领导干部先学一步、深学一层,不断加深对党的二十大精神的理解和领悟,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全警中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茶陵县副县长、茶陵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李朝阳在讲授专题党课时要求,要深学细悟,全面筑牢思想根基。要勇于担当,深入践行职责使命。要牢记宗旨,始终厚植为民情怀。要从严管党治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快各类案件办理,全力追赃挽损,深化“物联网+公安政务服务”。

董家段公安分局党委书记、局长谢永忠在该局讲授专题党课时表示,全体民警辅警要坚持学以致用,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部署贯彻落实到董家段公安工作各方面全过程。要在坚定不移做“两个确立”上做表率当先锋。要在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上做表率当先锋。要在深化法治建设上做表率当先锋。

芦淞区副区长、芦淞公安分局党委书记、局长罗有略讲授专题党课时,要求全体民警辅警,对照二十大会议精神中提出的新观点、新要求认真查找差距与不足,与时俱进;做到“真学、真信、真用”,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抓好当前各项公安重点工作的实际行动。

炎陵县副县长、炎陵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董智在专题党课时说,要在学懂弄通上下功夫,提高政治站位,领会精髓要义,讲究学习效果,解决好“为何学、学什么、怎么学”的问题。要在笃行实干上下功夫,坚持对党忠诚,发扬真抓实干,坚持笃定不怠,解决好“怎么干、干什么、干成什么样”的问题。

石峰区副区长、石峰公安分局党委书记、局长贺晋在专题党课时表示,要紧紧围绕建设法治石峰,切实把公平正义的价值追求融入公安执法各方面全过程。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做好岁末年初公安各项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提前为明年全年工作开好头、谋好篇、布好局。

市域社会治理

“雪亮工程”给力 城乡平安加分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魏天宇 粟云辉 余婷婷 黄斌) 12月6日,通过“雪亮工程”视频追踪,芦淞公安分局迅速将涉嫌诈骗逃犯彭某刚抓获归案,并将其移交给外地公安机关。

今年以来,我市各级公安机关立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将“雪亮工程”建设作为平安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不断提高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智能化水平,努力织密城乡“安全网”,努力提升百姓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立足民生,提升警务效能

在芦淞区,芦淞公安分局围绕实际建设需求及治安状况进行实地勘查,紧盯建设时间节点,采取“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的方式,加速推进项目建设。

该局坚持科学规划布局,由刑侦大队牵头,抽调派出所等部门的民警成立建设专班,结合实战需求下沉到辖区37个社区9个村对点位进行实地踏勘,将视频点位部署安装在中小学幼儿园周边、人员密集及治安复杂性场所等,科学规划视频点位,最大限度提升视频监控系统的整体效能。

“雪亮工程”建设完成后,依托强化重点地区、部位、场所“打防管治”可视化指挥调度,极大地推动芦淞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新工程和立体化、智能化、社会化治安防控体系的提档升级,不断提升防范和打击违法犯罪能力,进一步提高城市治安防控、综合治理、服务发展、保障能力。

11月初疫情发生后,芦淞区“雪亮工程”视频监控互联互通,随时对各核酸检测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巡查。同时,助力开展流调工作,有效阻隔疫情传播途径,让疫情防控工作更精准、更快捷、更高效。

今年以来,芦淞区“雪亮工程”在打击违法犯罪、提升群众安全感、促进平安建设等方面效果显著,已直接或间接协助破获各类案件80余起,帮助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00余人,为群众提供支持支持60余次。

快侦快破,织牢“平安网”

今年,渌口公安分局“雪亮工程”按



公安机关在“雪亮工程”助力下快速破案。通讯员供图

照“整体布局成网络、局部区域成闭合、重点路段全覆盖、重要部位全覆盖”的布建原则,深入推进全区完成1245个监控点位及探头建设,不断加强视频监控资源的联网共享,强化视频监控应用成效,利用“小探头”在震慑、打击犯罪,服务群众等方面屡获“大成效”。

8月29日,分局渌口派出所连续接到报警电话称,临街商铺财物被盗窃。接到报警后,民警积极开展视频综合研判,迅速锁定一男一女。案发至破案不到72小时,为店主挽回损失12万余元。

11月10日,渌口镇仙井乡敬老院的老人在寻找工作。经过连续3天的奋战,在派出所的摸排走访配合下,于11月14日成功找到老人,随后家属送来锦旗表示感谢。

今年以来,“雪亮工程”在打击违法犯罪、提升群众安全感、促进平安建设等方面效果显著,已直接或间接协助破获各类案件160余起,帮助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70余人,协助交通事故处置60余起,为群众提供支持支持200余次。

露头就打,让歹徒现原形

天元区大力推进“雪亮工程”建